

115 年校園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工作暨實務研習營說明簡章

一、前言

有鑒於校園意外時有所聞，為了協助學校做好安全衛生工作，加強自主管理及改善作為，以符合職業安全衛生相關法令，特辦理校園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工作暨實務研習營。115 年特別邀請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勞動檢查機構，針對職業安全衛生相關法規及今年新修訂法規介紹、勞動檢查注意事項及校園化學有害物、高溫接觸防止注意事項及規範等進行說明。

二、研習目標及宗旨

- (一) 宣導職業安全衛生相關法規及學校安全衛生實務推廣。
- (二) 協助高級中等以上學校承辦校園職業安全衛生之人員熟知識職業安全衛生相關法規與管理實務資訊。

三、主辦單位

教育部

四、協辦單位

中國勞工安全衛生管理學會

五、參加對象

高級中等以上學校辦理安全衛生業務相關人員

六、研習辦理方式、時間及地點

研習營規劃辦理課程 3 場次；針對無法參加實體課程之學員，教育部另規劃 115 年 8 月底前於「教育部磨課師平臺」開設數位學習課程，開課期間為開課日起至 115 年 9 月 30 日，藉此提供教育部暨所屬機關學校相關承辦人員多元學習管道，辦理時間及人數限制如表 1 所示。

建議無法參加實體課程之學員可利用「教育部磨課師平臺」之數位學習課程學習，如利用數位課程學習通過者，僅提供教師研習時數，請學員多多利用。

表 1 說明會辦理時間、地點

場次	日期/時間	地區/辦理形式	地點
第一場次 實體課程	8 月 6 日(四) 13:00-17:00	中區/實體課程	台中市南區忠明南路 789 號 5 樓
第二場次 實體課程	8 月 10 日(一) 13:00-17:00	南區/實體課程	高雄市新興區民族二路 97 號 6 樓
第三場次 實體課程	8 月 13 日(四) 13:00-17:00	北區/實體課程	臺北市中正區忠孝東路一段 138 號 6 樓
第四場 數位課程	115 年 8 月底前	數位課程	教育部磨課師平臺： https://moocs.moe.edu.tw/moocs/#/home

七、預定受理報名人數

實體課程每場次 60 人(依報名先後，額滿為止)。

八、報名方式

(一) 一律採線上報名，請至學校安全衛生資訊(<https://www.safelab.edu.tw/index.aspx>)，

點選**左列活動報名系統**，依參與之場次點選報名。

(二) 各場次報名日期：

- 第一場次：即日起至 7/23 截止或額滿為止。
- 第二場次：即日起至 7/27 截止或額滿為止。
- 第三場次：即日起至 7/30 截止或額滿為止。

(三) 報名相關問題聯絡方式：中國勞工安全衛生管理學會 02-2321-8196#52 黃先生

九、研習議程

(一) 中區場：115 年 8 月 6 日(四)

時間	內容	主講人
13:00-13:20	~報到~	
13:20-15:00	1. 校園相關法規及今年新修訂法規介紹	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 前中區職業安全衛生中心

時間	內容	主講人
	2. 勞動檢查注意事項暨災害案例 (校園不法侵害及新創產業案例)	林孟龍 科長
15:00-15:10	~休息時間~	
15:10-16:50	大專院校實驗室化學有害物意外 防止策略	前中山醫學大學職業安全衛生學系教授 兼系主任 劉宏信 教授
16:50-17:00	~綜合討論~	

(二) 南區場：115 年 8 月 10 日(一)

時間	內容	主講人
13:00-13:20	~報到~	
13:20-15:00	1. 校園相關法規及今年新修訂法規 介紹 2. 勞動檢查注意事項暨災害案例 (校園不法侵害及新創產業案例)	高雄市政府勞工局 勞動檢查處 狄仁傑 科長
15:00-15:10	~休息時間~	
15:10-16:50	大專院校實驗室與高溫接觸之災害 防止策略	前高雄市勞檢處專門委員 何明信 博士
16:50-17:00	~綜合討論~	

(三) 北區場：115 年 8 月 13 日(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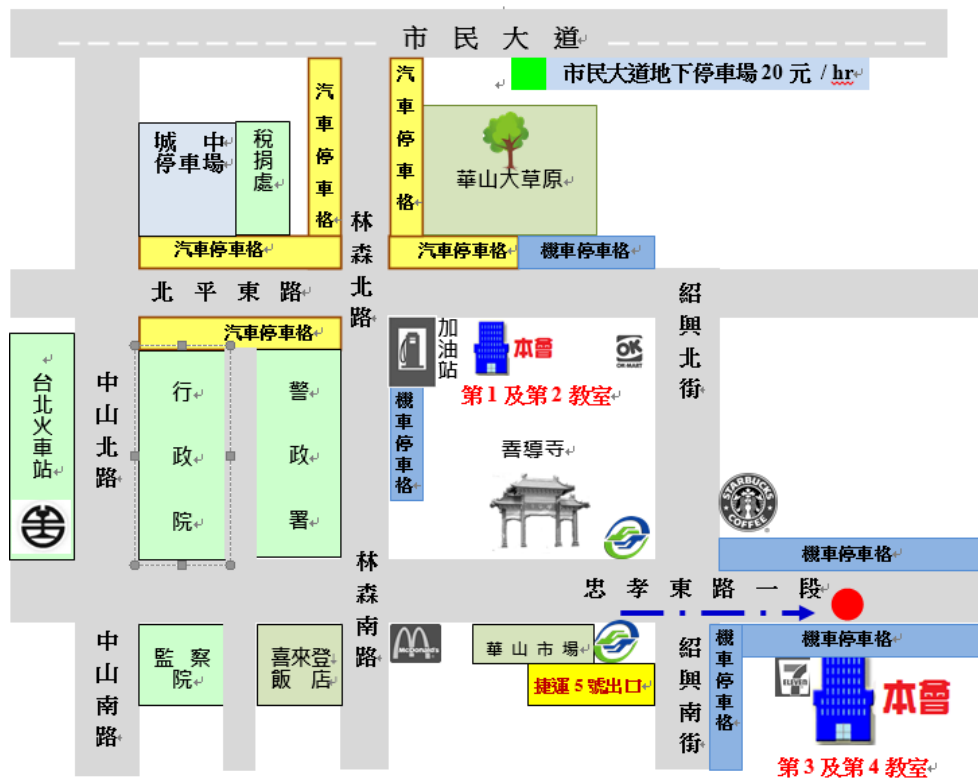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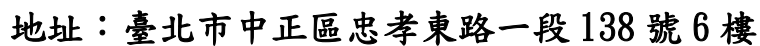
時間	內容	主講人
13:00-13:20	~報到~	
13:20-15:00	1.校園相關法規及今年新修訂法規 介紹 2.勞動檢查注意事項暨災害案例	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 北區職業安全衛生中心 張書銘 簡任技正

時間	內容	主講人
	(校園不法侵害及新創產業案例)	
15:00-15:10	~休息時間~	
15:10-16:50	大專院校實驗室化學有害物意外 防止策略	前中山醫學大學職業安全衛生學系教授 兼系主任 劉宏信 教授
16:50-17:00	~綜合討論~	

十、 相關注意事項

- (一) 本研習營不收取任何費用。
- (二) 為響應節能減碳、愛護地球，現場不提供紙杯，請自行自備環保杯。
- (三) 執行單位將各區報名截止後 3 日以電子郵件通知報名結果，報名時請留下有效之電子郵件信箱。如未收到通知，請電洽執行單位。
- (四) 為協助相關人員參與本研習活動，請貴單位惠予與會人員公假。
- (五) 全程參與本研習課程者之教師資格或公務人員，並由教育部統一登錄上傳公務人員終身學習入口網 4 小時不另提供紙本研習證明；如需教師或公務人員研習時數，請務必完成簽到及簽退。
- (六) 為避免影響報名者權益，請於該場次報名截止隔日上網查詢是否完成報名程序。
- (七) 若本研習無法如期舉辦(如遇颱風、地震)，則依教育部通知為主，如需順延辦理，將再行通知。

地址：台中市忠明南路 789 號 5 樓



(高雄場) 中國勞工安全衛生管理學會附設高雄職訓中心

地址：高雄市新興區民族二路 97 號六樓

